

[瑞典] T. 胡森 [德] T. N. 波斯尔斯韦特 主编

教育 大百科全书

各国(地区)教育制度(1)

— 5 —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EDUCATION



[瑞典] T. 胡森 [德] T.N. 波斯尔斯韦特 主编

R
G4-61
11/5

教 育 大百科全书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海南出版社

教育大百科全书

第 5 卷

● 各国（地区）教育制度（1）

目 录

各国(地区)教育制度(1)

• 非洲

贝宁的教育制度(Benin;System of Education)	3
博茨瓦纳的教育制度(Botswana;System of Education)	6
布基纳法索的教育制度(Burkina Faso;System of Education)	14
布隆迪的教育制度(Burundi;System of Education)	17
喀麦隆的教育制度(Cameroon;System of Education)	25
中非的教育制度(Central African Republic;System of Education)	33
乍得的教育制度(Chad;System of Education)	36
科特迪瓦的教育制度(Côte d'Ivoire;System of Education)	40
埃及的教育制度(Egypt;System of Education)	48
埃塞俄比亚的教育制度(Ethiopia;System of Education)	56
冈比亚的教育制度(Gambia;System of Education)	61
加纳的教育制度(Ghana;System of Education)	66
几内亚的教育制度(Guinea, Republic of;System of Education)	71
几内亚比绍的教育制度(Guinea-Bissau;System of Education)	75
肯尼亚的教育制度(Kenya;System of Education)	80
莱索托的教育制度(Lesotho;System of Education)	88
利比里亚的教育制度(Liberia;System of Education)	94
利比亚的教育制度(Libya;System of Education)	98
马达加斯加的教育制度(Madagascar;System of Education)	104
马拉维的教育制度(Malawi;System of Education)	109
马里的教育制度(Mali;System of Education)	114
毛里塔尼亚的教育制度(Mauritania;System of Education)	120
毛里求斯的教育制度(Mauritius;System of Education)	125
摩洛哥的教育制度(Morocco;System of Education)	131
莫桑比克的教育制度(Mozambique;System of Education)	135
纳米比亚的教育制度(Namibia;System of Education)	142
尼日尔的教育制度(Niger;System of Education)	148
尼日利亚的教育制度(Nigeria;System of Education)	154
卢旺达的教育制度(Rwanda;System of Education)	161

塞内加尔的教育制度(Senegal;System of Education)	168
塞舌尔的教育制度(Seychelles;System of Education)	173
塞拉利昂的教育制度(Sierra Leone;System of Education)	177
南非的教育制度(South Africa;System of Education)	184
苏丹的教育制度(Sudan;System of Education)	192
斯威士兰的教育制度(Swaziland;System of Education)	201
坦桑尼亚的教育制度(Tanzania;System of Education)	205
多哥的教育制度(Togo;System of Education)	211
突尼斯的教育制度(Tunisia;System of Education)	215
乌干达的教育制度(Uganda;System of Education)	225
扎伊尔的教育制度(Zaire;System of Education)	233
津巴布韦的教育制度(Zimbabwe;System of Education)	238
• 美洲(包括加勒比地区)	
安提瓜与巴布达的教育制度(Antigua and Barbuda;System of Education)	244
阿根廷的教育制度(Argentina;System of Education)	249
巴哈马的教育制度(Bahamas;System of Education)	256
巴巴多斯的教育制度(Barbados;System of Education)	261
伯利兹的教育制度(Belize;System of Education)	267
加拿大的教育制度(Canada;System of Education)	272
智利的教育制度(Chile;System of Education)	279
哥伦比亚的教育制度(Colombia;System of Education)	286
哥斯达黎加的教育制度(Costa Rica;System of Education)	293
古巴的教育制度(Cuba;System of Education)	300
多米尼加的教育制度(Dominica;System of Education)	307
萨尔瓦多的教育制度(El Salvador;System of Education)	313
哥德普洛岛和马丁尼克岛的教育制度(Guadeloupe and Martinique;System of Education)	321
危地马拉的教育制度(Guatemala;System of Education)	328
洪都拉斯的教育制度(Honduras;System of Education)	335
牙买加的教育制度(Jamaica;System of Education)	339
墨西哥的教育制度(Mexico;System of Education)	346
尼加拉瓜的教育制度(Nicaragua;System of Education)	356
巴拿马的教育制度(Panama;System of Education)	360
巴拉圭的教育制度(Paraguay;System of Education)	366
秘鲁的教育制度(Peru;System of Education)	373
苏里南的教育制度(Suriname;System of Education)	379
美国的教育制度(United States;System of Education)	386
乌拉圭的教育制度(Uruguay;System of Education)	394
委内瑞拉的教育制度(Venezuela;System of Education)	398
• 亚洲	
阿富汗的教育制度(Afghanistan;System of Education)	406
孟加拉国的教育制度(Bangladesh;System of Education)	412
不丹的教育制度(Bhutan;System of Education)	419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教育制度(China, People's Republic of; System of Education)	425
中国香港的教育制度(Hong Kong; System of Education)	429
印度的教育制度(India; System of Education)	436
日本的教育制度(Japan; System of Education)	444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教育制度(Korea, Democratic People's Republic of; System of Education)	451
韩国的教育制度(Korea, Republic of; System of Education)	456
老挝的教育体制(Laos; System of Education)	464
中国澳门的教育制度(Macau; System of Education)	470
马来西亚的教育制度(Malaysia; System of Education)	476
马尔代夫的教育制度(Maldives; System of Education)	483
蒙古的教育制度(Mongolia; System of Education)	488
缅甸的教育制度(Myanmar; System of Education)	497
尼泊尔的教育制度(Nepal; System of Education)	505
巴基斯坦的教育制度(Pakistan; System of Education)	511
新加坡的教育制度(Singapore; System of Education)	518
斯里兰卡的教育制度(Sri Lanka; System of Education)	526
泰国的教育制度(Thailand; System of Education)	534
越南的教育制度(Vietnam; System of Education)	540

各国(地区)教育制度*

(1)

李家永
马 慧 审译
姚 朋

* 本专题所涉及的各国(地区)的人口、面积均为 20 世纪 90 年代初的统计数字,有个别数据与国内统计不同,本书依英文版直译。

贝宁的教育制度 (Benin: System of Education)

1. 基本背景

贝宁,1975年以前被称作达荷美(Dahomey),是西非的一个小国。狭长的国土绵延约600公里,从南端相对多雨的大西洋海岸一直延伸到北部干燥的撒哈拉地区,国土面积约11.3万平方公里,与多哥、尼日利亚有着漫长的边境线。人口近500万,年增长率约3.2%,城市人口近36%。贝宁是个多文化社会,有五个主要少数民族和主要语种以及两种主要非本地宗教(罗马天主教和伊斯兰教)。多数人(约26%)使用丰族(Fon)语,法语是政府和学校的官方语言,但只有少数人使用。

原达荷美王国,在17世纪得到扩张,1884年柏林会议将其归入法国。完全的殖民地占领始于1892年,1904年并入法属西非。自治政府在1958年得到承认,1960年获得了完全的独立。从16世纪开始,葡萄牙传教士在达荷美进行传教活动,因此,几个沿海城镇首次出现了西方式的学校教育。正是由于与欧洲的这种持久的联系,罗马天主教会学校在达荷美比较集中,这些教会学校为非洲培养了相当多的专业人员和知识分子,为此,达荷美赢得了“非洲拉丁区”的美誉。

在获得独立的最初12年,达荷美在非洲以政变而闻名。最后一次政变发生于1972年,武装力量掌握了政权并于两年后宣布建立马克思列宁主义国家。为进一步清除过去殖民地历史的残余,达荷美于1975年更名为现在的贝宁。由于没有权力支配中央银行,而中央银行控制着国家货币(CFA法郎,一种超越国界的非洲货币),贝宁于1989年完全破产,累计拖欠国内公务员工资达九个月。这种状况导致了国家的衰败和政府的垮台。这是非洲新一轮民主运动的初步成果,持续了近18个月的和平过渡诞生了开放的政治体制,为教育问题的广泛辩论制造了压力。大辩论在1990年以国家论坛的形式展开,来自社会各部门约350名代表参与了此次辩论。

1990年,贝宁的人均收入为360美元,在低收入国家中排名接近最后。经济支柱是初级部门,约占国内生产总值的40%。粮食自给自足,棉花是主要出口产品。然而,贝宁的主要经济活动依赖与尼日利亚的非正式跨境贸易,这使得国家的发展极

其不稳定。大部分经济,特别是商业,处于所谓的非正式的部门,而远远超出一半的劳动人口在这些部门就业。

2. 教育政策与目标

如同其他原法国附属国一样,管理贝宁教育系统的正规机构要求财政、管理和学术权利的高度集中。然而,非正规的现实状况却导致事实上的高度地方分权。尽管如此,一般还是认为教育是国家的责任,而1974年军事政权将几乎所有私立学校国有化后,这一普遍观点更强化了。为在教育和社会重大问题上取得一致,新创建的民主国家首先提议召集国家论坛。该论坛被授予部分权力,提出教育政策建议,批判教育制度性质上的倒退,提出新的建议,确立优先发展项目,其中许多已被纳入到政府政策之中。政府政策建立在本次论坛达成的一致意见的基础上,此外,还参考一系列的政策研究和规划工具,后者是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和联合国开发项目的帮助下于1989~1992年完成的。

政府政策的要点包括:(a)改善教育质量,提高教育公平,重点是初等教育和强调个体经营的教学;(b)执行严格的升学标准,考虑建立控制学生流量的教育体系,并随着学生步入高等教育阶段使其日益精英化(补偿马克思列宁军事政权统治下知识分子精英大量减少的状况,当时,排他主义的政治标准优先于一般性成就标准);(c)改革技术/职业教育;(d)财政来源多元化。上述这些要点融入政府政策声明中,此外,政策声明还包括要求在对教育部进行全面彻底的审视基础上,重建教育系统制度上和管理上的基础结构。

3. 正规教育体系

图1显示了贝宁教育体系的结构;表1总结了学生人数和资源状况。

3.1 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和第三级教育

小学为6年制,儿童5~6岁入学。20世纪80年代总入学率比以往有所下降,1990年接近60%,其中约55%适龄儿童在1年级注册入学。男性入学率约为74%,女性为42%。地区间入学率严重不平衡,沿海省份的入学率接近100%,而北部撒哈拉地区则低得多。1990年总入学人数为41.8万人,女生占其中的34%。辍学率和复读率都很高,仅有接近32%的入学儿童读到6年级,仅有16%小学毕业。生师比全国平均数为35:1,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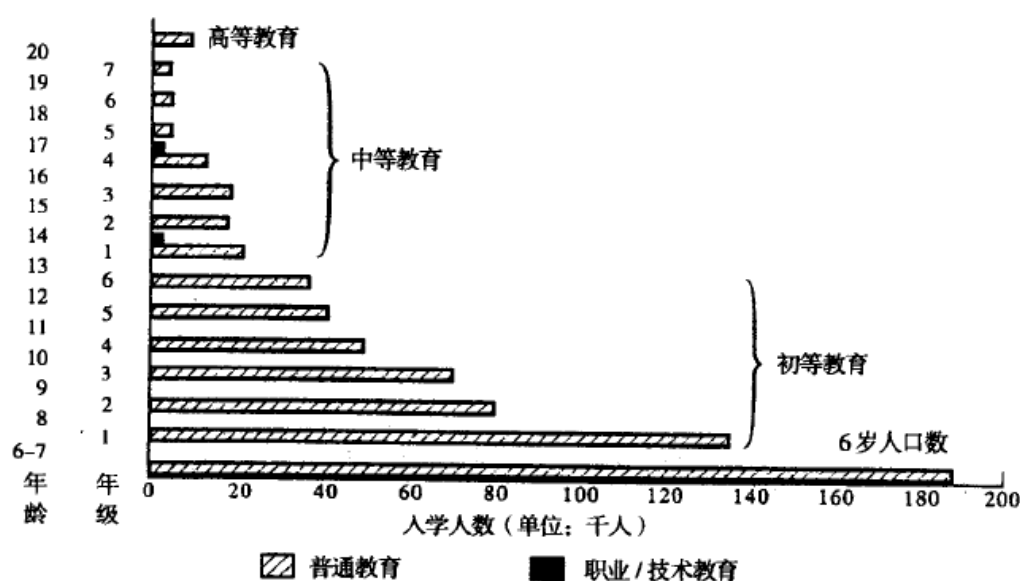


图1 贝宁:正规教育体系的结构

表1

1991年公立正规教育的学生入学和资源状况

	小学	中学		高等教育
		普通	职业/技术	
学生人数	486 000	74 000	3 700	10 900
教育机构数量	2 950	150	11	1
生师比	35:1	30:1	16:1	20:1
生均费用 (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单位)	0.14	0.40	1.15	3.23

地区间的差异很大,大城镇教室拥挤不堪,农村地区生师比只有15:1。私立学校(主要是宗教附属学校)在马克思列宁政权下被取消,不过,现在又开始重新出现。

普通中等教育分别由4年和3年两个阶段组成,有大约11%适龄人口注册入学,其中女性占注册人数的28%。根据新的教育政策,进入每一阶段要进行考试。1985年以来,注册人数下降了约25%,这反映了:(a)毕业生失业率增加(外部效率);(b)质量下降,这与内部效率有着直接关系;(c)家庭承担教育成本的能力下降(既有直接成本,又有机会成本)。

在高等教育领域,贝宁只有一所大学(贝宁国家大学),有大约1.09万名学生,中学毕业证书持有者可自动入学。如前所述,中、小学阶段的注册率和注册人数都有所下降,但大学的注册人数反而增加了。原因是中学毕业生的就业机会减少,而且由于30%的大学生得到奖学金,所有学生受益于

房屋及(或)食物的资助,使得上大学的机会成本为负。大学有两种形式:“开放式”和“封闭式”。前者没有选拔,凭中学毕业证书就可以进入,后者则要根据考试和其他方法进行选拔。因此,毫无疑问,后者的单位成本要高得多,但更重要的是,内部效率率因此而得到显著改善。

3.2 学前教育

在贝宁,学前教育的规模很小,而且只有大城市才有,共计有310个学前教育中心,注册人数约1.3万人。

3.3 职业、技术教育

尽管贝宁政府将11所公立职业和技术学校确立为优先发展对象,但仍只有3700多名学生在其中注册入学,自1985年以来已下降了10个百分点。在私立机构注册的学生人数约为1500人。与此同时,贝宁还广泛存在着非正式的学徒培训体系,青年人在没有未来就业保证的情况下,通过缴费直接在小工厂里工作(条件非常艰苦)。1987

年,在该体系学习的学徒估计达4万人。

4. 行政管理的结构与运行

教育是国家教育部的责任,该部于1990年由两个部(一个是基础教育部,另一个是中等和高等教育部)合并而成,有六个职能部门。以往,由于所有的决策都是由部里第一级领导做出的,管理显得高度集中。但事实上,许多决策是由地方做出的,事先经过或没有经过部长授权。相对次要的人事决策和教学策略尤其属于这种情况,它们需要做出迅速的反应,就地取材往往优先于冗长的正规程序,后者常常因为通信和信息基础设施不善而恶化。

对教育部的组织和管理的职能分析(或审计)现已着手进行,它将教育部视为国家的最大公司(在财政预算、人事、不动产等方面),审计管理集中在决策管理、教学和后勤管理三个主要的职能领域。分析得出的结论是,教育制度缺乏目标、严重脱节和不成体系,这一结果促使教育部主要致力于管理的改革和制度的重建。

5. 教育财政

1970年以来,教育支出稳定在政府预算的30%~40%之间。1992年的总预算经费是1907.2亿非洲金融共同体法郎,占国家预算的约33%,国民生产总值的4%。其中,初等教育占总支出的63%,中等教育(普通和技术/职业学校)为19%,高等教育为18%。政府的财政资源主要用于支付教师工资,目前相当于预算的78%。中、小学学生家长也被要求支付有限的学费,主要用于校舍、维修和设备供应等方面的开支,这部分资金由学校和地方学区办公室管理。据估计,只有一半家长支付学费,而高等教育不收费。在中小学,除了学费外,家长和学生还要负责购买校服、课本和学校提供的其他物品。

6. 师资

教育系统雇用了约1.7万名专职教师以及2200名行政人员。其中,小学教师1.39万名,中学(普通和职业/技术)教师2700名,高校教师550名。虽然35:1的生师比非常低(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的平均数为39:1),但大部分教师是在旧政权时期受聘的,他们仅仅接受过少量的中等教育,更没有进行过教师培训。

正规的教师培训由小学培训机构和培养中学教师的高级师范学校开展。初等师范学校有两种课程计划:(a)完成中学第一阶段的学生,要经过1年的教学实习后接受2年培训;(b)持有中学毕业证书的学生,学习1年课程。高级师范学校只接受中学毕业生,选拔性很强,还要进行为期3年的课程培训。

当前,不合格小学教师过量供应的局面普遍存在,这主要是由以下几个因素共同造成的:20世纪70年代末期和80年代初期教师缺乏,而此时学生注册人数在不断增加;80年代初期招收了一大批学校教育贫乏、未经培训的“年轻的革命教师”;学生的注册率下降等。

7. 课程开发与教学方法

所有小学和中学都开设教育部确定的普通课程。小学主要学习法语(法语为教学语言)和算术,高年级教授社会和自然科学。中学分成4年级和3年级两个阶段,第一阶段的课程主要包括:法语(20%),数学和科学(40%),英语(13%),历史和地理(10%)。如同法国体系一样,第二阶段有艺术、社会科学、自然科学、数学和物理学等分支,课程任务适当有所区别。中等技术/职业分支的课程包括大约30%的普通教育,50%的技术/职业科目,其余为公民课程和相关科目。

现有的少量学习材料由国家教育研究所特别委员会准备。但是,多年来出版的教材仅仅与法国出版商商业赞助的数量相当。

8. 考试、升级和证书制度

第一个正规证书是在小学毕业时颁发的。这次考试既决定着证书的发放,也决定着是否能进入中学。1980~1990年间,考试通过率平均为38%(标准差为8)。小学的升级不是自动的,而是取决于教师的评价。1990年,25%的学生属于复读生。中学第一阶段结束要进行考试,然后颁发证书(BEPC),但该证书与升级无关。中学毕业证书考试标志着中学的结束,因而,中学证书不仅是一个中学文凭,而且还是自动升入大学的凭证。1980~1990年,通过这一考试的学生比例为14%(标准差为5)。除了上述几种考试,还有几种用于选拔进入大学“封闭”系的竞争性的入学考试,以及颁发技术学校执照的考试。

9. 教育评价、评估和教育研究

从根本上讲,贝宁在教育评价评估和研究领域还不具备建立专门组织机构的能力。尽管身为国家教育研究所,但它不开展研究,教育体系也没有开展系统的评价和评估活动。像许多其他国家一样,多数研究是受国际特别基金资助开展的,大规模的政策研究项目是在联合国开发项目的资助下,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实施的。这些项目包括对教育体系不同层次主要问题的各种研究,出于向教育计划的持续性政策制定提供知识和信息储备而设立,教育计划多半都依赖国外资金。

10.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的主要改革

贝宁在 20 世纪 70 年代着手进行教育系统的重要改革,改革步伐在 80 年代初期有所缓和。70 年代改革旨在使教育与新建立的马克思列宁政权的目标相一致,主要包括:(a)根据地理区域实现入学机会平等;(b)将教育完全收归国有,取消私立学校,实现教育的免费、中立、公立和义务;(c)控制开支;(d)为使教育更好地适应工作环境,在课程中引入实际技能。80 年代初期,对前期的改革进行了调整,这表明政府部分地承认 70 年代的改革没有成功。80 年代后期,随着军事政权的消亡,人们普遍认为 70 年代改革失败,开始关注教育质量并重建知识精英阶层。90 年代,除了强调初等教育外,政府计划改革教育部的管理和组织,以提高其提供教育服务的能力。

11. 2000 年面临的主要问题

20 世纪最后 10 年的主要挑战包括:(a)为各级教育开发新资源;(b)提高质量;(c)适应并对社会和劳动力市场的需求做出反应;(d)提高管理水平;(e)控制高等教育的需求,因为它成本较高,并且经济价值令人怀疑。

R. 萨克(R. Sack) 著
李长华 译

博茨瓦纳的教育制度 (Botswana: System of Education)

1. 基本背景

博茨瓦纳位于平均海拔近 1 000 米的南非高

原,南回归线穿越该国的南部。博茨瓦纳与南非、纳米比亚、津巴布韦和赞比亚接壤。大部分地区都非常干旱,地表覆盖着平均深度达 120 米的厚厚的卡拉加迪(Kgalagadi)沙土。1885 年,博茨瓦纳成为英国保护领地,从此,该国又被称为“贝专纳”。1966 年博茨瓦纳获得了独立,成立了博茨瓦纳共和国。殖民当局无意为占领地提供教育,因此,在英国统治早期,是经过基督教传教士和部落首领的努力,才在博茨瓦纳建立某种形式的教育。1966 年独立时,博茨瓦纳有 251 所小学,9 所中学,2 所小学教师培训学院,1 所商业学校,没有大学。目前,新的公共服务领域需要配备接受过良好训练的工人,但现实是接受过培训的工人严重短缺,外籍职员占据了其中的中、高层,因此,在政府的资源分配中,教育享有最大优先权。

1966 年,博茨瓦纳人口数量约为 60 万,此后,人口以年平均增长率 3.4% 的速度持续增加,1991 年达到了 130 万。多数人口居住在土壤比较肥沃和水资源比较丰富的东部地区,绝大多数人属于塞斯瓦纳语血统,也有几个说土语和塞斯瓦纳语的重要少数民族以及出身欧洲和亚洲的民族。塞斯瓦纳语和英语是官方语言。

尽管城市定居点发展迅速,多数人口仍居住在农村地区。由于城镇现代就业部门的增加,导致农村人口向城市的迁移,因此,城市人口的比例从 1981 年的 17.7% 增加到 1991 年的 33%。在干燥的西部地区,小规模的分散定居点构成了当地的特色,它们之间相距很远,水资源贫乏,公路网落后。在这种环境下,诸如保健和教育等社会服务供应就成为极其昂贵的事业。

学校的规模通常都比较小,在许多地方,尤其是为中学生提供的寄宿设施是绝对的必备设施。在统一管辖教师的聘用之前,这些学校人员的配备由区议会负责,这造成了严重的问题,学生成绩一般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因此,对来自偏远学校的学生,中学常常要降低对他们的入学要求。

有迹象表明,博茨瓦纳的人口增长率可能正在下降,这意味着将来需要接受学校教育的儿童的数量不会迅速增加。如果是那样的话,就可以将有些资源从单纯的物质扩展转移到教育系统的质量改善。

1966 年,博茨瓦纳是世界 25 个最贫困国之一,也是非洲最贫困国之一。人民依靠耕地和畜牧为生。从产量和出口收入看,牛肉生产是经济支柱,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40%。20 世纪 80 年代的严

重干旱导致农业部门对国内生产总值的贡献大大下降,以致 1989 年只占其中的 13%。然而,农业仍是非常重要的部门,它为大多数人提供食物、收入、就业甚至资金。由于这个原因,农业教育和培训将继续受到重视。

博茨瓦纳独立后,矿物质尤其是钻石的开采获得了大量的财政支持,因此,这段时间是该国经济增长最快的时期之一,年平均经济增长率达到 12.9%。对教育系统而言,经济的显著增长意味着各级教育设施的大规模扩展,以满足劳动力培训的大量需求,同时也意味着必须对课程进行改革,使之对学生的需要和劳动力市场格局的变化做出灵活的反应。

公共服务(中央和地方政府,包括教育部门)和私立部门在独立后也得到很大发展。根据柯尔什罗等人(Colclough et al. 1988)进行的一项研究显示,1972~1986 年期间,正规就业的年综合增长率平均达到 8.8%,从事有偿工作的人口比例从 4% 提高到 11%,外籍人员就业增加到 50% 以上。

1972 年时,博茨瓦纳近 90% 的劳动力没有接受过中等教育,但到 1986 年已经有 1/3 受过一定的中等学校教育。公共部门的地方化取得了重大进展;但在私立部门,技术/专业行业仍是外籍职员高度集中。在教育领域,41% 的中等教育教师属于外籍教师。由于上述原因,劳动力因素将继续对教育规划决策产生影响。自独立以来,所有的国家发展规划都反复强调将教育和培训与经济需要密切结合。

博茨瓦纳是多党制民主国家。宪法提供法律依据,设立了一院制的选举议会,即国家议会和没有立法权的首领议院。后者的作用是对在影响风俗和传统的事务方面提出建议。总共有 9 个地区议会、4 个城镇议会和 1 个城市议会,议会成员经过公众选举产生。这些议会负责许多工作,包括初等教育,他们要提供教室、教师住房、教科书和教学仪器,而中央政府通过教育部负责教师聘用、课程开发和为学校提供全部专业指导。

2. 教育政策与目标

教育制度的目标是在 1977 年政府白皮书中提出的,题为《国家教育政策》,紧接着在社会主要部门(或教育部门)和政治的主要利益群体中间展开大范围的咨询,然后根据国家教育委员会的建议制定政策,该委员会 1976 年由政府指定,负责审查全

部教育系统。

政策要求,教育必须坚持和促进有利于社会和谐的四项原则——民主、发展、自信和团结。为达到这一目标,教育体系必须尽可能快速发展,普及高质量的 9 年基础教育,使孩子们做好充分的准备,在离校后创造有意义、有价值的生活,消除教育机会的不平等并满足经济对劳动力的需求。

有关教育的争论往往是围绕着诸如入学机会和公平、质量以及学术教育和职业教育的适当平衡等问题。为了减少入学障碍,小学学费于 1980 年取消,中学在 1988 年也取消了学费。如此以来,政府承担了更大的责任,原来由社区管理的中小学校的发展和经常开支也由政府承担,从而确保他们在履行职责时获得充足设施。

3. 正规教育体系

3.1 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和第三级教育

图 1 描述了正规教育体系的结构。表 1 呈现了在学校各选拔阶段女学生的比例。如图 1 所示,教育结构为 7-2-3 制,包括 7 年小学、2 年初中和 3 年高中。一旦初中教育实现或即将实现开放式入学,设想将现有的结构改成 6-3-3 制。1988 年,在小学第一阶段 1 年级注册的最低年龄从 7 岁降到 6 岁。1992 年,小学人口的年龄段为 7~13 岁。随着越来越多的 6 岁儿童入学,这种情况会有所改变。

表 1 1979 年、1984 年和 1989 年女性学生

	在各级教育中的比例 (%)		
	1979	1984	1989
小学			
标准 1	52.4	50.6	50.2
标准 7	60.4	56.4	55.9
总和	55.0	52.8	51.5
中学			
I 级	59.0	56.9	55.5
高中 1 年级 ^a	44.0	43.7	50.3
教师培训	79.9	84.1	82.3
职业教育	33.1	33.6	31.9
培训中心			
大学	37.4	41.5	43.8

资料来源:教育统计(博茨瓦纳)

^a 1979 年、1984 年为 4 年级,1989 年为 3 年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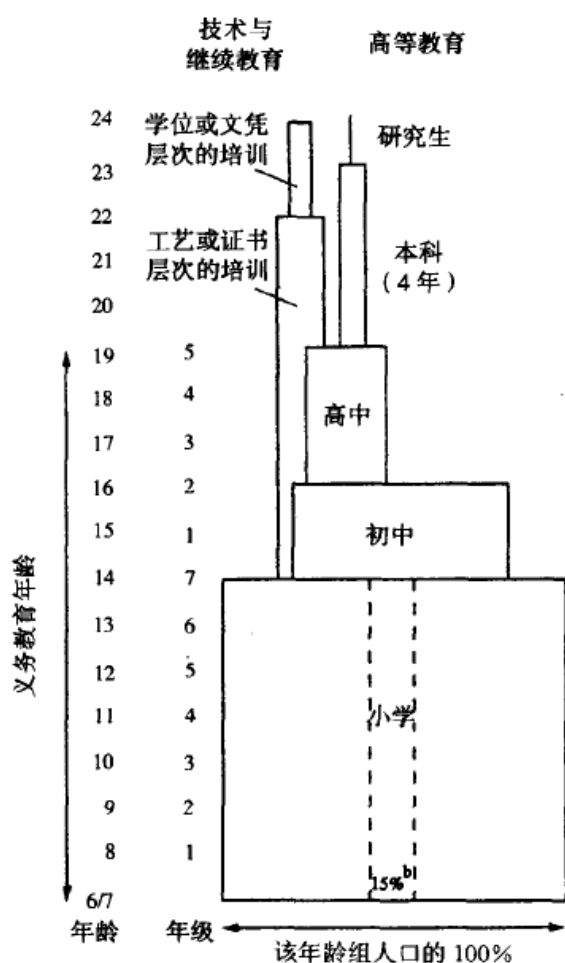


图1 博茨瓦纳：正规教育体系的结构* (1990)

a 学前不属于正规教育体系的一部分

b 15%的小学生适龄儿童没被考虑

学生完成每个阶段的正规教育时，都要进行结业考试，根据考试情况决定是否进入下一阶段。小学学生参加标准4学识测验，如果成绩不理想，他们得重修标准4所规定的课程；考试通过了，他们自动从一个标准进入下一标准，直到完成全部初等教育课程。标准1~4的教学语言为塞斯瓦纳语，标准5~7为英语。

博茨瓦纳共有654所小学，其中，议会学校582所，教会学校11所，私立学校61所。数量较少的私立学校被称为“英语学校”，主要但不完全为外籍职员的孩子提供教育。私立学校自筹经费，但随着经济发展和转型，对外籍人才的需求不断增加，因而私立学校的数目持续增长。

小学阶段的总注册人数为308 840名。在博茨瓦纳，教育是免费的，但不强迫。在9年基础教

育（7年小学和2年初级中学）的初级阶段，学生注册率已经超过1990年世界全民教育大会制定的80%的目标，目前各方面正共同努力，在资源许可的前提下，尽快发展教育，争取实现普及9年基础教育。下列事实可能更能说明初等教育的显著增长，1962年至1982年的20年间，小学注册人数从46 536人猛增到186 000人，计划到1992年达到322 082人。

小学的班级平均规模为45人，不过，在以英语为教学语言的学校，每个班可能只有20~25名学生。生师比为32:1。全年教学时间在180~200天之间，每日5小时。学校实行3学期制，1月份入学。

完成初等教育后，学生进入初中1年级（1级），升学要依据一定的人学标准，包括通过等级和年龄上限。1992年，从小学到初中的升学率占全部小学毕业生的65%，计划到1997年达到77%。初中从1985年的42所增加到1991年的146所。1级注册人数在同期从10 577人猛增到26 400人。初中在校生和注册人数的迅速增加主要是为满足对初级水平以上的教育需求、实现政府普及9年基础教育的承诺而开展的快速扩展计划的结果。

在博茨瓦纳，小学女学生的数量总是超过男学生，初中1年级也是女学生注册人数居多。此后，随着他们读完高中，这一比例逐渐逆转（见表1）。男生之所以在初级阶段注册量较少，是因为他们按惯例要在牛棚打发时间，这些牛棚远离学校所在的村庄。女孩的辍学率比较高，主要是由于怀孕，这也部分说明了教育层次越高而她们的人学人数越少的原因。

在初中阶段，每个班的班级规模为40人，生师比大约是26:1。学年教学时间在185天和200天之间，学校实行3学期制，第一学期始于1月份。按平均数计算，每日的教学时间为5.5小时。

虽然高中教育的扩展没有像初级阶段那样大的规模，但仍然十分显著。1965年国家刚刚赢得独立时，只有129个学生注册高中教育阶段的课程。20年后的1985年，注册高中课程的人数已经达到了4 380人，1991年为19 978人，计划到1995年增加到23 576人。目前，获得初级证书后进入高中的学生比例占获得初级证书总人数的31%，这一比例到1997年预计会降为25%，原因是初中阶段的扩张速度仍大大快于高中，而且升入高中的

其他途径也在探索发现之中。这一阶段的班级规模为每班 30 个学生,生师比为 18:1,教学时间和学年长度与初中相同。

高中阶段的学制为 3 年。约 33% 的初中毕业生不能进入高中,他们传统上选择在公共服务部门就业或是接受护理、农业、初级讲授和警察等方面的培训,或者进入私立商业学校。如今,这些选择减少了,因为高中毕业生无法进入职业学校接受培训,使得就业机会增加,这种局面是 1985 年后高中学校的迅速扩展造成的。1984 年,初、高中学生总计 35 966 人,1991 年达到 69 250 人。

高中毕业时,学生要参加剑桥大学海外学校证书考试,该证书是通过第一或第二阶段的应试者升入博茨瓦纳大学的入学资格。高中生的其他选择包括博茨瓦纳农业学院的证书课程、两所教育学院的初中教师证书、护理证书以及提供学位课程的工艺学校的技术课程,不过工艺学校的学位课程要经过博茨瓦纳大学批准。

博茨瓦纳大学在 20 世纪 60 年代兴起,当时,贝专纳(博茨瓦纳)殖民地高级委员会、莱索托和史瓦济兰在 1964 年共同成立了一所地方大学。这所联合大学一直延续到 1975 年,莱索托单方面决定将其国有化并更名为莱索托国家大学。同年,博茨瓦纳和史瓦济兰成立了博茨瓦纳和史瓦济兰大学,在两个国家分别设立学院。1982 年,两国决定建立单独的大学。博茨瓦纳大学是该国唯一有权授予学位的高等教育机构。由于博茨瓦纳经历过熟练劳动力严重短缺的英国殖民时期,大学的主要使命就是培训各种类型的高水平劳动力。在发展初期,大学将精力和资源主要集中于本科生教育,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等基本能力的学习。20 世纪 80 年代末期,大学开始朝提供硕士学位课程适度迈进,并且发展势头良好,其本科生课程得到了扩展和加强,它还与博茨瓦纳农业学院和工艺学校合作,开办了农业和工程学位课程。大学的注册人数从 1985 ~ 1986 年的 1 400 人增加到 1990 年的 3 000 多人。

3.2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包括由教堂、妇女团体、地区议会和红十字会开办的各种不同水平的日托项目。

管理日托项目的责任在地方政府土地和住房部,该部要求按 1980 年起草的原则框架进行管理工作。简言之,这些原则要求该部负责监控、监督、协调和评估学前教育。

目前,博茨瓦纳共有 200 多个经过登记的日托中心,总注册人数为 7 240 人。200 多个教师在本国或其他国家接受过专门的培训。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UNICEF)的帮助下,一个学前教育教师培训中心在劳巴特塞(Lobatse)镇成立,而政府对日托中心项目提供的支持极其有限。

1991 ~ 1992 财政年度,负责日托项目的部门接受了 75 000 英镑(3 532 美元)的拨款。1991 ~ 1997 年的国家发展规划承认,政府有义务制定学前教育的综合政策,因为从长远来看,学前教育与正规教育体系有着密切的联系。

3.3 特殊教育

特殊教育在博茨瓦纳还是新生事物。20 世纪 70 年代,用于残疾人特殊服务的设施来自非政府机构发起的活动,政府介入特殊教育是在瑞典国际开发局(Swedish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Authority)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的报告发表、1984 年教育部成立特殊教育小组之后才开始的。小组的主要作用是规划、设立、开发和协调特殊教育服务。特殊教育服务由多种机构提供,小学阶段有专门设立的学校,2 所为聋人设立,注册学生为 126 人,1 所为智障儿童设立,注册人数为 42 人。

1 所初中和 1 所高中为有视觉障碍的学生提供教育服务,他们学习中等教育课程。靠近聋人中心的一所中学为听力损伤者提供课程。博茨瓦纳大学为盲人学生设立资源中心,他们在 1982 年开始学习教育学士课程,还有 4 个再就业中心对残疾青年和成年人进行编篮技艺、编织、裁缝和木匠等方面的培训。

中央资源中心毗邻哈博罗内(Gaborone)附近的一所教师培训学院而建,它的作用是提供评估和咨询服务,支持教师,收集有关残疾人口的信息,与参与特殊教育服务的机构合作。从事特殊教育的教师是在国外接受培训的,主要在赞比亚,那里的小学教师培训学院的培训课程包括特殊教育。

3.4 职业、技术教育和商业教育

职业技术教育和培训对退学者和就业人员开放。职业、技术教育的主要目标是通过提供培训来满足对熟练劳动力的需求,鼓励妇女参与职业、技术培训,从而促进工农业的发展。

职业技术教育和培训由以下机构提供:教育部;公路、中央交通组织、农业部等政府部门;水源利用、能源和电信公司等半国营集团;私立公司,尤其是矿业部门。教育部通过博茨瓦纳工艺学校提

供教育和培训,学校开设技工、技师课程以及文职、电气和机械工程等学位课程,还开展手工艺、设计和工艺学等教师教育。自动商业培训学校专门教授自动机械课程,而职业培训中心为所有商业领域提供全日制培训,为工业学徒提供部分时间制培训。

“队”培训模式(Brigade)是在私人的发动下于20世纪60年代兴起的。这一模式背后的基本原则是将培训和某些学术研究与生产相结合,为“队”活动创造收入,为当地提供就业机会和服务,并通过这些努力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这种培训的对象是小学毕业生,他们没有被正规继续教育系统所吸收,因为正规教育系统提供的教育往往比较狭窄、精英化,与博茨瓦纳多数居民的需要和生活无关。“队”属于自治团体,由自己的董事会管理,参与各种形式的技工培训和各种小规模商业经营。它们非常受欢迎,政府对其资助的力度也不断加大。

1991年,在职业、技术和商业教育机构注册参加培训的人数为1497人,技工1540人,技师为620人。政府资助的教育部机构不征收费用,而私人资助的学生需要交纳一定比例的培训费用。

博茨瓦纳管理和商业学院提供会计、商业和秘书课程。它主要发挥政府在职培训中心的作用。开发管理学院也提供会计和商业管理方面的课程。由于大量外籍职员占据公共、半国营和私立部门的技术和专业岗位,所以,在博茨瓦纳,人们一直认为应该优先发展职业和技术教育和培训,以满足上述岗位的需要。

3.5 成人和非正规教育

博茨瓦纳独立时,多数成年人没有或接受过少量的正规教育。由于大部分人曾经并仍居住在农村地区,农村发展被列为政府工作的重点之一。但如果人口不接受教育,农村发展项目必定遇到严重障碍。

小学教师提高计划于1968年和1973年实施,教学方法主要是使用印刷材料,辅之以无线电和必须住校学习的课程。参与该计划的88%的教师成为合格教师。在培训计划成功实施之后,一所函授学院于1973年建立,在正规学校系统之外开辟了另一条获得中等教育资格的途径,同时,学院还提供诸如儿童护理、蔬菜生长、烹饪和营养等非正规课程并与参与扩展各种类型服务的其他政府机构密切合作。后来,函授学院合并到教育部的非正

规教育分部,主要从事包括提供中学阶段的函授课程、开展扫盲计划和家庭经济等活动。

1980~1981年开展的全国扫盲运动尤为重要,扫盲的对象是那些从没有接受过学校教育人员,总计超过25万人。原计划这一运动开展6年,但6年结束时,人们认为这场运动有助于消除文盲,因而,现在已被看成一个长期计划。它反映了无法接受正规教育服务的城市和农村贫困居民以及偏远地区非定居居民的学习要求,有助于学习者在正规教育和非正规教育系统之间的转换,并将读、写、算等教育活动扩展到工作和个体经营中。

4. 行政管理的结构与运行

初等教育是地方政府部、土地和住房部和教育部两个部的共同责任,前者负责提供基础设施、教材和教学仪器;后者负责所有专业事务,包括教师聘任和教师工资。地区和城镇议会除了派代表参加在地方和区级建立的帮助管理社区中小学校的董事会外,不参与其他阶段和形式教育的监督和管理。除了议会在提供小学基础设施方面发挥作用外,教育服务受教育部总署的监督指导。独立后一段时期,教育系统得到了极大扩展。现在面临的问题是远距离管理,如何分散教育部的某些职能也将成为未来管理结构改革的首要议事日程。

位于管理结构顶点的是终身(首席)大臣,他在“首席教育官员”或“主任”等部门领导的支持下工作,这些不同的称号取决于部门的主要作用是专业上的还是管理上的。初等教育长期以来拥有一批具有实践经验的专业人员,他们履行监督、建议、视察以及联络议会和教育大臣等多种职能。中等教育正开始分散某些专业服务,在各地聘任了一批有实践经验的高级官员提供专业支持和指导。非正规教育实现了很大程度的地方分权,它拥有遍及全国的成人教育工作者和官员网络。其他部门没有实地工作人员,他们定期地访问教育机构和学员。

几年来的趋势是提高决策的地方分权程度,但学校计划、开发和管理等主要决策还是由教育部做出。教会和社区中学的开发和重建费用由政府提供,学校的人员配备由教育部负责。1988年中学取消学费、政府负责社区学校的运营费用时,要求这些学校在使用分配给它们的资金时,必须遵从特定的原则。

选拔小学毕业生进入初中已经成为所有公共